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函

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307室

聯絡人：葉哲好

電話：02-8771-1420

傳真：02-2741-1512

電子郵件：yeh0501@rocsf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體總輔字第11400021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體總114教練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_第20梯次_實施計畫.pdf
(114A002967_1_08165735920.pdf)

主旨：本會訂於114年9月20至21日，假東海大學辦理「114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20梯次）臺中場」，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活動訊息，並鼓勵所屬教練及裁判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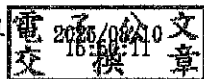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為強化各級教練及裁判之專業知能，提升其執業素養與實務能力，本會特規劃辦理旨揭活動，提供多元進修管道，並鼓勵教練及裁判依其專業發展需求踴躍參與，以促進自我精進，進而提升我國教練及裁判整體專業水平與發展品質。

二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特定體育團體

副本：本會教練裁判輔導組

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4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20梯次）臺中場 實施計畫

更新時間：114年8月7日

- 一、活動依據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章程第五條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宗旨：為提升我國運動教練、裁判水平，增進運動教練、裁判專業素養，鼓勵運動教練、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，參加專業進修課程，持續精進自我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東海大學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士班學位學程、東海大學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研究所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東海大學體育室
- 六、活動時間：114年9月20日（星期六）至114年9月21日（星期日）
- 七、活動地點：東海大學第二教學校區管理學院2樓M201教室（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1727號）
- 八、講師名單：如附件一。
- 九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二。
- 十、參加資格：須具備下列資格之一（註1）
 - （一）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、B、C級運動教練證照者。
 - （二）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、B、C級運動裁判證照者。
 - （三）持有非特定體育團體核發甲、乙、丙級運動教練證照者。
 - （四）持有非特定體育團體核發甲、乙、丙級運動裁判證照者。

註1：為維護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，主辦單位提供完整課程內容，協助精進專業知能。惟有關教練與裁判進修時數之認定，特定體育團體係依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》及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》訂定相關規範；非特定體育團體則依其教練及裁判制度辦理，各單位採認標準不同。為保障自身權益，建議參加人員於報名前主動洽詢所屬體育團體，確認本活動課程時數是否得以採認為專業進修時數。

十一、報名資訊

- (一) 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4年9月1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。
- (二) 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活動報名連結），請務必填寫報名資訊並完成繳費，本活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(三) 報名費用：
 - 1.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：新臺幣1,000元整。
 - 2.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：新臺幣2,000元整。
 - 3. 報名費收據將於活動結束後7個工作日內寄至參加人員所提供之電子郵件。
- (四) 繳費資訊：
 - 1. 銀行：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
 - 2. 帳號：82120000047435
 - 3. 戶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葉政彥
- (五) 報名人次：每日各以130人次為上限。
- (六) 錄取結果：114年9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- (七) 退費標準：
 - 1. 114年9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以前申請退費且表單填寫完成者（申請退費連結），主辦單位應扣除行政手續費，逾時恕不接受任何理由退費，行政手續費計算方式如下：
 - (1) 取消報名者：扣除取消參加日數之報名費用5%。
 - (2) 誤植金額者：扣除參加日數之報名費用5%。
 - 2. 如遇颱風、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應採取必要措施：
 - (1) 若活動地點之區域已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，本活動取消辦理，主辦單位辦理退費（每位參加人員扣除行政手續費新臺幣10元整）。
 - (2) 若活動地點之區域並無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，本活動照常辦理，如欲申請退費者，依前款規定辦理。
 - 3. 退費申請成功者，主辦單位將於活動結束後30個工作日內辦理退費。

十二、頒發證書

- (一)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。
- (二)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。
- (三) 如未全程參與者，僅頒發實際參與之研習時數證明，且不再退還報名費用。
- (四) 研習時數證明將於活動結束後7個工作日內寄至參加人員所提供之電子郵件。

十三、證書補發

- (一) 如欲申請時數證明補發者，請填寫申請表單（申請證書補發連結），經主辦單位確認無誤後，將於申請者繳費後7至14個工作日內，將證書電子檔寄送至申請者所填電子郵件。
- (二) 每一日時數證明補發費用為新臺幣200元整。
- (三) 若經查申請者未實際參與研習課程，退款費用將扣除每一日補發費用5%。

十四、交通資訊：如附件三。

十五、其它事項

- (一)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核對身分，如發現冒名參加本活動或代為他人簽名者，隨即取消參加資格，不得進入活動會場，且2年內不得參加主辦單位辦理之任何課程。
- (二) 本活動於每日上午及下午第一節課程皆進行簽到，並於每日最後一節課程結束後簽退，如有未簽到或未簽退者，視同未全程參與，僅頒發實際參與之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三) 本活動提供午餐，若參加人員有住宿需求，請自行妥善安排。
- (四)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。
- (五)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，請洽本活動工作人員：
 - 1. 聯絡人：教練裁判輔導組 葉哲妤 組員
 - 2. 電話：(02)8771-1420
 - 3. 電子信箱：yeh0501@rocsf.org.tw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4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20梯次）臺中場

講師名單

姓名	簡歷
吳旻寰	現職 東海大學教授兼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程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經歷 USR計畫青銀共創樂齡樂活計畫共同主持人 智慧醫療與代謝生理實驗室主持人 好好聽文創合作學者
謝孟宏	現職 東海大學體育室講師 經歷 T-League 太陽職業籃球隊肌力體能教練（2021~2022） 台中長力企業排球體能教練肌力體能教練（2019~2020） 豐原高商排球隊肌力體能教練（2018~迄今）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田徑跳步隊肌力體能教練（2019~2021） 中華電信女子籃球隊肌力體能教練（2015~2016）
蕭新榮	現職 東海大學體育室主任 經歷 全中運游泳裁判長 全大運游泳裁判長 全國運游泳裁判長 2010新加坡青年奧運游泳裁判 2017台北世大運游泳技術委員 2017台北世大運游泳競賽總經理
劉鵬達	現職 東海大學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助理教授 經歷 彰化基督教醫院復健醫學部物理治療師 台灣復健工程暨輔具科技學會前秘書長

附件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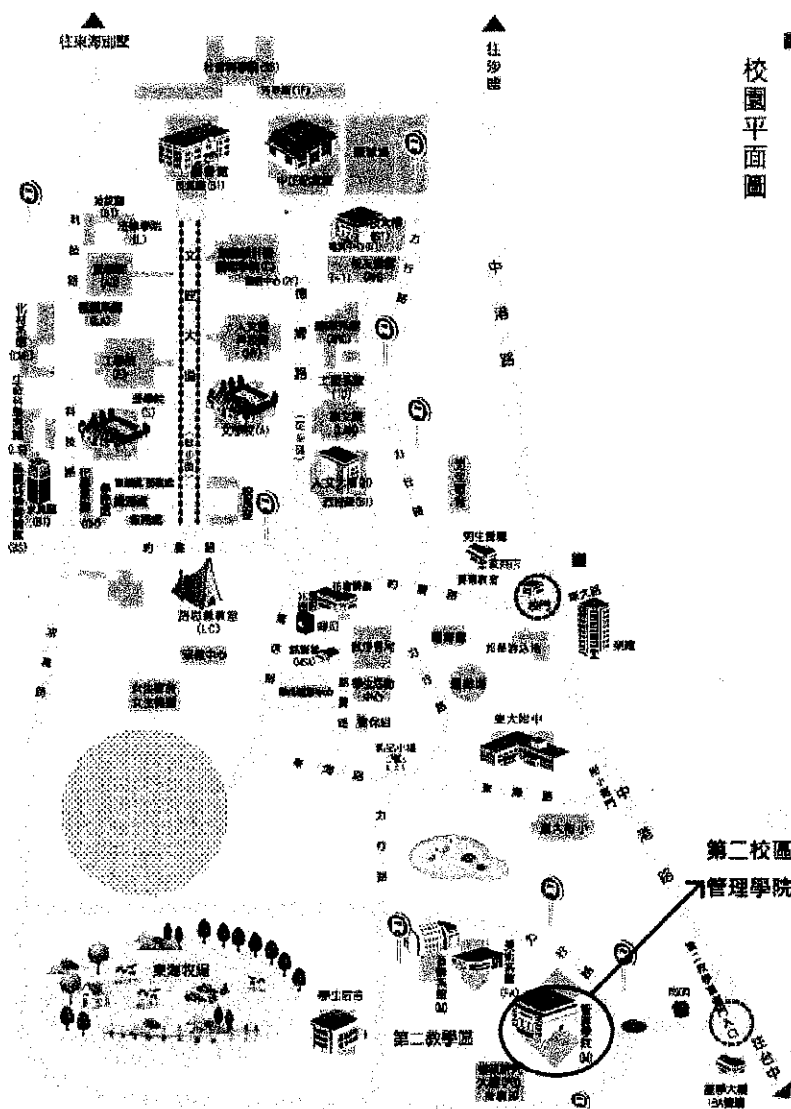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4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20梯次）臺中場

課程表

時間 \ 日期	114 年 9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	114 年 9 月 21 日（星期日）
08：00 09：00	報到	報到
09：10 12：00	運動員的非侵入式檢測模式與 抗疲勞抗氧化增補 講師：吳旻寰	裁判意識與實務 講師：蕭新榮
12：00 13：00	休息	休息
13：10 16：00	速度敏捷在不同年齡層之應用 講師：謝孟宏	運動傷害之預防、治療與復健 講師：劉鵬達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4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20梯次）臺中場

交通資訊



■ 自行開車

1. 行駛國道一號（中山高），請於178km下中港交流道往沙鹿方向行駛，直行約4公里即可到達本校。

欲至第二教學區可於捐血中心路口迴轉至慢車道，由第二教學區側門入校。

2. 行駛國道三號（中二高），請於183km下龍井交流道，於前方中興路、東海街兩入口進入慢車道，往台中市區方向行駛，直行約4公里即可到達本校。

搭乘大眾運輸

1. 公車：台中火車站距離本校約12公里，可搭乘行經本校之公車至榮總站下車（請選上臺中市公車動態暨路網轉乘系統查詢）。欲至本校第二教學區請於澄清醫院站下車，步行約10分鐘可抵達第二教學區管理學院及美術系、音樂系館。

354號公車（東海路思義教堂-文修停車場）可直達本校路思義教堂。

2. 客運：搭乘國光號或統聯等巴士至台中者，可選經台中港路朝馬站或中港轉運站下車，再轉搭市區公車或計程車到達本校。

3. 高鐵：於烏日高鐵站下車後，轉搭161號公車至榮總站下車。

